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李坤
電話：082-318823#65126
傳真：082-321384
電子信箱：kun19830831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二字第10900149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014901A00_ATTCH1.pdf、0014901A00_ATTCH2.odt、
0014901A00_ATTCH3.odt、0014901A00_ATTCH4.pdf）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修正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6條、第7條及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5條、第6條、第24條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09年2月2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06765E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